附件2

工作经历证明（**模板**）

南岳区公开招考（聘）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：

兹证明， 同志（男/女）（身份证号码： ），于 年 月至 年 月（共 年），在我单位从事

 工作。

特此证明

（此证明限2021年南岳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资格审查时使用）

 单位（公章）

 年 月 日

注：有多个工作单位经历时，需提交分别开具的《工作经历证明》